

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

采购单位	烟台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		项目名称	2025年度中央财政农业资源生态保护资金增殖放流项目		合同名称	2025年度中央财政农业资源生态保护资金增殖放流(中国对虾)	
供应商	莱阳市海洋渔业有限公司		项目及合同编号	SDGP370600000202502000209		合同金额	57 万元	
验收时间	2025年6月3日		验收地点	莱阳羊郡码头		验收组织形式	☐ 自行简易验收 ☒ 验收小组验收	
分期验收	是 ☐ 否 ☒		分期情况	共分 1 期，此为第 1 期				
验收内容	货物清单	品牌、型号、规格、数量及外观质量	技术、性能指标	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	质量证明文件	售后服务承诺	安全标准	合同履行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☐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☐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
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	经有资质的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检验合格							
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	无							
最终结论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						
验收小组成员签字	徐洪建 高照村 刘明 王加新 程晓艳							
	代理机构意见				采购单位意见			
经办人:	负责人:	(采购代理机构公章)		经办人:	负责人:	(采购单位公章)		
供应商确认:				同意 (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)				

说明: 1. 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,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。

2. “采购代理机构意见”,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,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。